

证券代码：603055

证券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0-119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相关修订事项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出具了《关于核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50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57,803,468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5.19元/股。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766号），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299,999,998.92元，减除发行费用5,120,569.31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4,879,429.61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57,803,468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37,075,961.61元。公司总股本相应增加57,803,468股。

此外，由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处于转股期，自2020年4月21日至2020年12月4日期间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转股数为7,597,612股。

经中汇会验〔2020〕6766号报告审验，截至2020年12月4日公司总股本为832,044,530股，其中本次非公开发行增加57,803,468股，可转债转股增加7,597,612股。相比前次注册资本变更而言，本次公司合计拟增加注册资本65,401,080元。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2,044,530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832,044,530元。

鉴于以上情况，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66,643,45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766,643,45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2,044,53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832,044,530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766,643,450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32,044,530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时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前述事项变更所需所有相关手续，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工商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的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上述修改对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

本次章程修订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